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第2季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三路四號

電話：（〇三）五七七〇〇六六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2～37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37～39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0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0	二九
(十三) 部門資訊	41	三十
(十四)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2～45	三一
(十五) 附註揭露事項	46	三二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會計師　吳　恪　昌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8　月　1　日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6月30日暨民國101年12月31日、6月30日及1月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年6月30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6月30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85,280	29	$ 1,244,658	26	$ 1,827,551	35	$ 1,330,279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637	-	-	-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934,792	18	871,890	18	1,134,655	22	818,405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90,470	2	49,029	1	61,681	1	52,94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121,162	2	153,347	3	154,902	3	161,884	4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989,018	19	1,000,990	21	899,287	17	845,142	1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78,373	2	146,655	3	72,428	2	77,78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699,095	72	3,468,206	72	4,150,504	80	3,286,439	7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320,783	6	309,800	6	29,800	1	29,8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74,897	1	70,874	2	65,417	1	63,53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435,719	9	419,031	9	519,380	10	531,819	1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	82,357	2	80,747	2	-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04,953	4	116,770	2	39,425	1	41,52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五）	233,807	5	283,269	6	304,556	6	329,999	8
1920	存出保證金	62,770	1	62,999	1	62,655	1	62,68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59	-	2,342	-	7,515	-	14,65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17,945	28	1,345,832	28	1,028,748	20	1,074,014	25
1XXX	資產總計	$ 5,117,040	100	$ 4,814,038	100	$ 5,179,252	100	$ 4,360,453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3,046	-	$ -	-	$ 7,979	-	$ 1,487	-
2170	應付帳款	690,606	13	625,536	13	919,463	18	567,983	1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718,231	14	753,823	16	732,064	14	664,737	15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八）	352,842	7	-	-	352,842	7	-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86,842	2	91,810	2	54,106	1	76,16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9,653	1	49,366	1	51,549	1	37,89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01,220	37	1,520,535	32	2,118,003	41	1,348,263	31
	非流動負債								
2557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附註四）	31,271	1	17,604	-	-	-	-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五）	397,786	8	395,098	8	294,629	6	292,298	7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055	1	35,554	1	34,839	-	23,15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00,112	10	448,256	9	329,468	6	315,453	7
2XXX	負債總計	2,401,332	47	1,968,791	41	2,447,471	47	1,663,716	38
	歸屬於新唐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八）	2,075,544	41	2,075,544	43	2,075,544	40	2,075,544	48
	資本公積								
3210	普通股股票溢價	63,485	1	63,485	1	63,485	1	63,485	1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50	-	-	-	-	-	495	-
3271	員工認股權	13	-	13	-	13	-	1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3,397	5	170,627	3	170,627	3	128,05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488	1	46,931	1	46,931	1	76,00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53,255	5	518,204	11	394,226	8	353,146	8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13,276	-	(29,557)	-	(19,045)	-	-	-
3XXX	權益總計	2,715,708	53	2,845,247	59	2,731,781	53	2,696,737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117,040	100	$ 4,814,038	100	$ 5,179,252	100	$ 4,360,4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徐英士　　會計主管：賴敏慧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以及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九）	$1,900,549	100	$2,237,233	100	$3,539,193	100	$3,876,2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1,097,707	58	1,289,933	58	2,070,165	58	2,267,787	58
5900	營業毛利	802,842	42	947,300	42	1,469,028	42	1,608,431	4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9,846	3	57,245	2	110,397	3	105,901	3
6200	管理費用	89,122	5	91,891	4	172,494	5	172,51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7,486	25	465,530	21	921,323	26	877,311	2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6,454	33	614,666	27	1,204,214	34	1,155,730	30
6900	營業利益	176,388	9	332,634	15	264,814	8	452,70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十二）	8,300	1	7,894	-	9,348	-	9,316	-
7100	利息收支	4,439	-	5,253	-	9,043	-	9,346	-
7130	股利收入	25,600	1	-	-	25,600	1	-	-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4	-	3,353	-	1,494	-	5,111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07)	-	13,158	1	(2,294)	-	15,452	1
72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053)	-	191	-	(2,053)	-	19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419	-	12,027	1	20,131	1	(126)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4,742)	-	(11,574)	(1)	(16,090)	(1)	234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一）	(783)	-	-	-	(783)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697	2	30,302	1	44,396	1	39,524	1
7900	稅前利益	214,085	11	362,936	16	309,210	9	492,225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99,419)	(5)	(54,236)	(2)	(128,919)	(4)	(84,799)	(2)
8200	本期淨利	114,666	6	308,700	14	180,291	5	407,426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26	1	(3,879)	-	42,833	1	(19,04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5,692	7	$ 304,821	14	$ 223,124	6	$ 388,381	10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0.55		$ 1.48		$ 0.87		$ 1.96	
9810	稀釋	$ 0.55		$ 1.48		$ 0.87		$ 1.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徐英士　　會計主管：賴敏慧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新唐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股票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1年1月1日餘額	$ 2,075,544	$ 63,485	$ 495	$ 13	$ 128,052	$ 76,002	$ 353,146	$ -	$ 2,696,737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	-	407,426	-	407,426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9,045)	(19,045)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07,426	(19,045)	38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495)	-	-	-	-	-	(495)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2,575	-	(42,57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9,071)	29,071	-	-
新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352,842)	-	(352,842)
101年6月30日餘額	$ 2,075,544	$ 63,485	$ -	$ 13	$ 170,627	$ 46,931	$ 394,226	($ 19,045)	$ 2,731,781
102年1月1日餘額	$ 2,075,544	$ 63,485	$ -	$ 13	$ 170,627	$ 46,931	$ 518,204	($ 29,557)	$ 2,845,247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	-	180,291	-	180,291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2,833	42,833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80,291	42,833	223,12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50	-	-	-	(71)	-	179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2,770	-	(62,770)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9,557	(29,557)	-	-
新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352,842)	-	(352,842)
102年6月30日餘額	$ 2,075,544	$ 63,485	$ 250	$ 13	$ 233,397	$ 76,488	$ 253,255	$ 13,276	$ 2,715,7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徐英士　　會計主管：賴敏慧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09,210	$ 492,22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　　舊	68,745	75,233
攤銷費用	43,931	26,179
利息收入	(9,043)	(9,660)
股利收入	(25,60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348)	(9,316)
減損損失	783	-
關聯企業間未實現利益	539	39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淨損失	4,683	6,49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94	(15,452)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053	(1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441)	(8,740)
應收票據及帳款	(62,902)	(316,250)
其他應收款	26,144	9,780
存貨	11,972	(54,145)
其他流動資產	68,359	2,8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1)	6,920
應付帳款	65,070	351,480
其他應付款	(46,301)	26,174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13,667	-
其他流動負債	287	13,8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88	2,3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501	11,6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60,840	611,843
支付之所得稅	(82,544)	(79,574)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收取之利息	$ 13,125	$ 7,514
收取之股利	30,415	6,5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1,836	546,3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形資產	(131,569)	(3,584)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00)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18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921)	(51,9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95	22,607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9	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7,284)	(32,94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070	(16,1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40,622	497,2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4,658	1,330,2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85,280	$1,827,5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徐英士　　會計主管：賴敏慧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新唐公司」）設立於 97 年 4 月，並於同年 7 月起正式營運，主要係從事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新唐公司主要營運據點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三路 4 號。

新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為因應企業專業分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 97 年 7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華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邏輯 IC 事業相關業務分割讓與新唐公司，並自 97 年 7 月起正式營運。華邦公司於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底，均持有新唐公司普通股 61%。

新唐公司股票於 99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2 年 8 月 1 日報告董事會並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認可亦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西元）
金管會已認可		
IFRSs 之修正	「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1.1 或 2010.1.1
IFRS 9（2009）	「金融工具」	2015.1.1
IAS 39 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6.30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管會尚未認可		
IFRSs 之修正	「IFRSs 之改善－IAS 39 之修正（2010 年）」	2010.7.1 或 2011.1.1
IFRSs 之修正	「IFRSs 年度改善(2009-2011 系列)」	2013.1.1
IFRS 1 之修正	「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7.1
IFRS 1 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7.1
IFRS 1 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1.1
IFRS 7 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1.1
IFRS 7 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7.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1.1
IFRS 9 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1.1
IFRS 10	「合併財務報表」	2013.1.1
IFRS 11	「聯合協議」	2013.1.1
IFRS 12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1.1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1.1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1.1
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	2013.1.1
IAS 1 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IAS 12 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1.1
IAS 19 之修訂	「員工福利」	2013.1.1
IAS 27 之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1.1
IAS 28 之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1.1
IAS 32 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1.1
IAS 36 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1.1
IFRIC 20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1.1
IFRIC 21	「徵收款」	2014.1.1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4.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三一。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一），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新唐公司及由新唐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消除。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新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100	100
	Pigeon Creek Holding Co., Ltd.（以下簡稱PCH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MML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以下簡稱NIH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100	100
PCH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以下簡稱NTCA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100
MML公司	Goldbond LLC（以下簡稱GLLC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GLLC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100	100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00	100	100	100
NIH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以下簡稱NTIL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100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外　　幣

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新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為新台幣。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 1 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列示如下：

(1)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應收帳款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以及與應收款拖欠之資訊評估及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累計損益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除上述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總額之差異認列為損益。

6.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原物料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之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差異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依據庫存及銷貨狀況評估可能發生之呆滯存貨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係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迴轉。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及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8 至 20 年；機器設備，3 至 5 年；其他設備，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以耐用年數 20 年提列折舊。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資產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進行攤銷：遞延技術權利資產，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其他無形資產，3 至 5 年，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

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前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合併公司因銷售產生之保證義務，於相關產品銷售時依適當比率估計負債準備。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及(6)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之租賃條款均無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所有租賃均分類為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金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福利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福利成本。

在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下，提供退休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年度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

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

(十八)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金額與課稅所得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所得稅率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五、<u>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u>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報導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與 101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989,018 仟元、1,000,990 仟元、899,287 仟元及 845,142 仟元。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律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與 101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233,807 仟元、283,269 仟元、304,556 仟元及 329,999 仟元。

(三) 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薪資調整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與 101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97,786 仟元、395,098 仟元、294,629 仟元及 292,298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437,880	$ 1,228,658	$ 1,827,551	$ 1,216,279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47,400	16,000	-	114,000
	$ 1,485,280	$ 1,244,658	$ 1,827,551	$ 1,330,279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科學園區土地租賃及海關關稅局保證金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存出保證金」科目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定期存款	$ 54,712	$ 54,699	$ 54,328	$ 54,316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請參閱附註九）：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定期存款	$ 1,034	$ 104,015	$ 105,349	$ 106,91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 1,637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3,046	$ -	$ 7,979	$ 1,487

(一) 在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2年6月30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2.07.05-102.08.22	USD17,000／NTD506,443
101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2.01.04-102.02.22	USD21,000／NTD611,029
101年6月30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1.07.05-101.08.31	USD27,000／NTD798,598
101年1月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新台幣	101.01.03-101.03.02	USD21,000／NTD634,009

(二)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290	$ 41	$ 266	$ 152
應收帳款	955,474	890,385	1,158,757	835,532
減：備抵呆帳	(20,972)	(18,536)	(24,368)	(17,279)
	$ 934,792	$ 871,890	$ 1,134,655	$ 818,405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30～6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款項之帳齡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	$ 929,626	$ 831,739	$ 1,144,875	$ 809,462
逾期30天內	25,474	58,519	13,928	26,222
逾期31至60天	-	17	68	-
逾期61至90天	349	151	-	-
逾期91天以上	315	-	152	-
	$ 955,764	$ 890,426	$ 1,159,023	$ 835,684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8,536	$ 17,279
備抵呆帳提列	2,234	7,132
匯率影響數	202	(43)
期末餘額	$ 20,972	$ 24,368

九、其他應收款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扣繳稅款	$ 75,669	$ -	$ -	$ -
定期存款（附註六）	1,034	104,015	105,349	106,916
其　　他	44,459	49,332	49,553	54,968
	$ 121,162	$ 153,347	$ 154,902	$ 161,884

十、存　　貨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原物料	$ 87,251	$ 93,107	$ 101,292	$ 108,897
在製品	730,958	770,286	673,024	605,346
製成品	152,396	137,597	120,084	114,311
在途存貨	18,413	-	4,887	16,588
	$ 989,018	$ 1,000,990	$ 899,287	$ 845,142

(一) 102 年 6 月 30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準備分別為 361,558 仟元、368,972 仟元、365,269 仟元及 345,295 仟元。

(二)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97,707 仟元、1,289,933 仟元、2,070,165 仟元及 2,267,787 仟元；各期間有關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下腳收入等相關調整分別為損失 3,221 仟元、損失 6,239 仟元、利益 8,050 仟元及損失 19,239 仟元。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存貨管理得宜，呆滯情況改善，致減少營業成本之金額為 7,419 仟元。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未上市（櫃）投資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80,000	$ 280,000	$ -	$ -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83	5,800	5,800	5,800
其　　他	40,000	24,000	24,000	24,000
	$ 320,783	$ 309,800	$ 29,800	$ 29,80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於資產負債表日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弘凱光電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於 10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減損損失 783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1 年第 3 季向關係人瑞華投資公司以每股 35 元購入聯亞科技公司 8,000 仟股(價格係依據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評估報告)，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持股 8,8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4%。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面金額	股　權	帳面金額	股　權	帳面金額	股　權	帳面金額	股　權
非上市（櫃）公司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4,897	27%	$ 70,874	29%	$ 65,417	29%	$ 63,537	3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總資產	$ 412,813	$ 333,801	$ 338,303	$ 310,788
總負債	$ 158,203	$ 106,727	$ 129,869	$ 113,858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營業收入	$ 224,890	$ 169,899	$ 349,488	$ 286,233
本期淨利	$ 29,516	$ 27,555	$ 34,660	$ 24,0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2	$ 1	$ 20	$ 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8,300	$ 7,894	$ 9,348	$ 9,316

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房屋及建築	$ 89,641	$ 81,502	$ 149,555	$ 165,995
機器設備	271,298	281,790	322,027	324,745
其他設備	74,780	51,337	46,670	40,14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4,402	1,128	938
	$ 435,719	$ 419,031	$ 519,380	$ 531,819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3,463,696	$ 11,822,992	$ 289,043	$ 4,402	$ 15,580,133
增添	17,693	39,053	26,775	-	83,521
處分	(46,352)	(43,126)	(5,733)	-	(95,211)
重分類	-	300	4,102	(4,402)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801	10,389	-	13,190
102年6月30日餘額	3,435,037	11,822,020	324,576	-	15,581,63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3,382,194	11,541,202	237,706	-	15,161,102
處分	(44,072)	(42,751)	(5,300)	-	(92,123)
折舊費用	7,274	50,284	8,740	-	66,29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987	8,650	-	10,637
102年6月30日餘額	3,345,396	11,550,722	249,796	-	15,145,914
淨額	$ 89,641	$ 271,298	$ 74,780	$ -	$ 435,719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3,558,221	$ 11,878,022	$ 275,188	$ 938	$ 15,712,369
增添	3,950	53,891	14,618	190	72,649
處分	(9,800)	(38,985)	(2,234)	-	(51,01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802)	(1,611)	(4,970)	-	(8,383)
101年6月30日餘額	3,550,569	11,891,317	282,602	1,128	15,725,616

（接次頁）

（承前頁）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3,392,226	$ 11,553,277	$ 235,047	$ -	$ 15,180,550
處分	(3,483)	(38,715)	(1,752)	-	(43,950)
折舊費用	12,631	55,701	6,901	-	75,23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360)	(973)	(4,264)	-	(5,597)
101年6月30日餘額	3,401,014	11,569,290	235,932	-	15,206,236
淨額	$ 149,555	$ 322,027	$ 46,670	$ 1,128	$ 519,380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82,357	$ 80,747	$ -	$ -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國深圳，該地段因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105,72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382
102年6月30日餘額	111,1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24,977
折舊費用	2,44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325
102年6月30日餘額	28,749
淨額	$ 82,357

十五、無形資產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 204,345	$ 113,515	$ 38,924	$ 40,827
其他無形資產	608	3,255	501	696
	$ 204,953	$ 116,770	$ 39,425	$ 41,523

	遞延技術權利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457,556	$ 5,008	$ 462,564
增添	176,434	-	176,434
處分	-	(2,740)	(2,74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944	207	3,151
102年6月30日餘額	636,934	2,475	639,40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344,041	1,753	345,794
期初應付權利金沖銷	44,757	-	44,757
處分	-	(2,740)	(2,740)
攤銷費用	40,976	2,763	43,73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815	91	2,906
102年6月30日餘額	432,589	1,867	434,456
淨額	$ 204,345	$ 608	$ 204,953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361,327	$ 2,208	$ 363,535
增添	24,079	-	24,07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923)	(35)	(1,958)
101年6月30日餘額	383,483	2,173	385,65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320,500	1,512	322,012
攤銷費用	25,804	184	25,98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745)	(24)	(1,769)
101年6月30日餘額	344,559	1,672	346,231
淨額	$ 38,924	$ 501	$ 39,425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305,362	$ 317,257	$ 364,553	$ 289,259
應付權利金	107,208	100,866	67,702	92,389
其他	305,661	335,700	299,809	283,089
	$ 718,231	$ 753,823	$ 732,064	$ 664,737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退休金計畫包含確定提撥及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其中關於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合併公司係採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各期間之退休金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2,070	$ 2,420	$ 4,075	$ 4,759
推銷費用	122	174	247	354
管理費用	403	475	818	974
研發費用	1,651	2,360	3,353	4,771
合　　計	$ 4,246	$ 5,429	$ 8,493	$ 10,858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額定股本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207,554	207,554	207,554	207,554
已發行股本	$ 2,075,544	$ 2,075,544	$ 2,075,544	$ 2,075,544
面額（元）	$ 10	$ 10	$ 10	$ 10

新唐公司102年及101年6月30日實收資本額均為2,075,544仟元，分為207,554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新唐公司主要股東為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2年6月30日持股比例為61%。

(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新唐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新唐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前項剩餘之數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或年度決算為虧損，但於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仍有可分配盈餘時，應先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後，依下列原則分派：

1.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二。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十五。
3. 其餘為股東紅利，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前項第二款所述之「員工」，於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述「符合一定條件」授權由新唐公司董事會決議之或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核定之。

新唐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25,870 仟元及 54,206 仟元，係按稅後淨利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約 16%）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若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按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計算。

新唐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合併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對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新唐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4 日及 101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770	$ 42,575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	29,557	(29,071)		
現金股利	352,842	352,842	$ 1.70	$ 1.70
	$ 445,169	$ 366,346		

新唐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現金紅利	$ 52,926	$ 49,398
董監事酬勞	7,057	7,057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新唐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2,926	$ 7,057	$ 49,398	$ 7,057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52,926	7,057	49,398	7,057
	$ -	$ -	$ -	$ -

有關新唐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九、收　　入

對各主要產品收入之分析，參閱附註三十。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 51,546	$ 72,493	$ 70,941	$ 98,443
以前年度所得稅	51,674	197	51,674	197
遞延所得稅	(3,801)	(18,454)	6,304	(13,841)
當期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費用合計	$ 99,419	$ 54,236	$ 128,919	$ 84,799

(二) 新唐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253,255	$ 518,204	$ 394,226	$ 353,146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41,373	$ 112,885	$ 135,417	$ 82,833

100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6.57%。

101 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1.11%，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新唐公司預計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新唐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99 年度。新唐公司對 99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正申請復查，惟新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二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 195,905	$ 361,757	$ -	$ 557,662	$ 210,124	$ 371,968	$ 582,092
退職後福利	$ 7,777	$ 17,481	$ -	$ 25,258	$ 6,944	$ 12,720	$ 19,66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 11,965	$ -	$ 11,965	$ -	$ 10,448	$ 10,448
折舊費用	$ 24,687	$ 8,819	$ 1,238	$ 34,744	$ 28,088	$ 9,456	$ 37,544
攤銷費用	$ 21,897	$ 9,532	$ -	$ 31,429	$ 18,702	$ 3,805	$ 22,507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 357,837	$ 708,865	$ -	$1,066,702	$ 369,692	$ 697,735	$1,067,427
退職後福利	$ 15,304	$ 34,842	$ -	$ 50,146	$ 14,402	$ 29,561	$ 43,96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 22,197	$ -	$ 22,197	$ -	$ 20,278	$ 20,278
折舊費用	$ 50,560	$ 15,738	$ 2,447	$ 68,745	$ 55,720	$ 19,513	$ 75,233
攤銷費用	$ 22,467	$ 21,464	$ -	$ 43,931	$ 18,702	$ 7,477	$ 26,179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10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本期淨利	$ 114,666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114,666	207,554	$ 0.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82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14,666	208,036	$ 0.55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本期淨利	$ 308,700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308,700	207,554	$ 1.4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73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308,700	208,827	$ 1.48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淨利	$ 180,291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180,291	207,554	$ 0.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60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80,291	208,314	$ 0.87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淨利	$ 407,426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407,426	207,554	$ 1.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573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407,426	209,127	$ 1.9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1. 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106年12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以色列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102年到105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截至102年6月30日暨101年12月31日、6月30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7,209仟元、7,015仟元、7,123仟元及7,030仟元。

2.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支出	$ 23,610	$ 22,875	$ 47,045	$ 45,526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5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括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102年6月30日暨101年12月31日、6月30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為1,786仟元、984仟元、0仟元及0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五、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85,280	$ 1,485,280	$ 1,244,658	$ 1,244,658
應收票據及帳款	934,792	934,792	871,890	871,890
應收款項－關係人	90,470	90,470	49,029	49,029
其他應收款	9,856	9,856	117,266	117,266
存出保證金	62,770	62,770	62,999	62,999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	$ -	$ -	$ 1,637	$ 1,637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783	320,783	309,800	309,800
	$ 2,903,951	$ 2,903,951	$ 2,657,279	$ 2,657,279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	$ 690,606	$ 690,606	$ 625,536	$ 625,536
其他應付款	715,059	715,059	752,093	752,093
應付股利	352,842	352,842	-	-
存入保證金	33,019	33,019	20,427	20,4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	3,046	3,046	-	-
	$ 1,794,572	$ 1,794,572	$ 1,398,056	$ 1,398,056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27,551	$ 1,827,551	$ 1,330,279	$ 1,330,2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34,655	1,134,655	818,405	818,405
應收款項－關係人	61,681	61,681	52,941	52,941
其他應收款	132,987	132,987	130,334	130,334
存出保證金	62,655	62,655	62,681	62,68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00	29,800	29,800	29,800
	$ 3,249,329	$ 3,249,329	$ 2,424,440	$ 2,424,440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	$ 919,463	$ 919,463	$ 567,983	$ 567,983
其他應付款	728,741	728,741	661,823	661,823
應付股利	352,842	352,842	-	-
存入保證金	18,463	18,463	7,539	7,5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	7,979	7,979	1,487	1,487
	$ 2,027,488	$ 2,027,488	$ 1,238,832	$ 1,238,832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皆按第二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銀行之外匯換匯匯率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管理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係基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下，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九。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貶值變動達百分之一，合併公司於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4,883仟元及6,280仟元，上述數字尚未考慮避險合約及被避險項目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華邦公司	母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關聯企業
華邦蘇州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WECA 公司”）	關聯企業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WECJ 公司”）	關聯企業
瑞華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凌耀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銷		貨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 102,394	$ 85,646	$ 172,967	$ 156,698
其他關係人	30,238	60	48,352	85
	$ 132,632	$ 85,706	$ 221,319	$ 156,783

	進貨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母公司	$ 10,315	$ 29,775	$ 23,638	$ 39,714
關聯企業	1,047	1,683	1,512	2,370
	$ 11,362	$ 31,458	$ 25,150	$ 42,084

	推銷費用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 1,750	$ 3,295	$ 3,130	$ 3,423

	管理費用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 287	$ 212	$ 558	$ 468

	研發費用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 1,563	$ 1,660	$ 3,110	$ 3,281
母公司	-	161	84	161
	$ 1,563	$ 1,821	$ 3,194	$ 3,442

(三)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69,401	$ 48,980	$ 61,616	$ 52,876
其他關係人	21,069	49	65	65
	$ 90,470	$ 49,029	$ 61,681	$ 52,941

	其他應收款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244	$ 221	$ 223	$ 4,910
母公司	51	52	49	48
	$ 295	$ 273	$ 272	$ 4,958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母公司	$ 4,035	$ 7,178	$ 23,277	$ 674
關聯企業	785	407	1,546	526
	$ 4,820	$ 7,585	$ 24,823	$ 1,200

	其他應付款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1,992	$ 1,721	$ 3,623	$ 2,209
母公司	-	149	95	530
	$ 1,992	$ 1,870	$ 3,718	$ 2,739

	其他流動負債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母公司	$ -	$ 488	$ -	$ -

	存入保證金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母公司	$ 440	$ 440	$ 440	$ 440

(四) 財產交易

1.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關係人	出售標的物	售價	未折減餘額	出售利益
關聯企業	其他設備	$ 310	$ 305	$ 5

2. 新唐公司於 101 年第 3 季向關係人瑞華投資公司購入其持有之聯亞科技公司股權，請參閱附註十一。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0,676	$ 22,398	$ 41,275	$ 40,163
退職後福利	556	403	1,104	84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60	18	118	18
	$ 21,292	$ 22,819	$ 42,497	$ 41,02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102年6月30日止，新唐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日圓1,500仟元。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0,311	30	$1,209,325	$ 39,475	29.04	$1,146,355
日圓	44,636	0.3036	13,551	46,579	0.3364	15,669
港幣	2,010	3.867	7,774	2,046	3.7470	7,665
人民幣	51,599	4.8554	250,535	45,926	4.6202	212,189
以色列幣	38,735	8.2738	320,488	35,355	7.7845	275,21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378	30	461,335	12,767	29.04	370,745
日圓	53,854	0.3036	16,350	43,225	0.3364	14,541
港幣	1,773	3.867	6,854	1,995	3.7470	7,474
人民幣	3,505	4.8554	17,020	3,222	4.6202	14,884
以色列幣	5,065	8.2738	41,909	5,136	7.7845	39,978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8,466	29.88	$1,448,170	$ 38,210	30.275	$1,156,818
日圓	56,792	0.3754	21,320	44,765	0.3906	17,485
港幣	2,106	3.853	8,114	3,400	3.897	13,250
人民幣	43,509	4.7242	205,546	38,588	4.8049	185,412
以色列幣	32,593	7.6143	248,173	28,287	7.925	224,17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805	29.88	532,000	9,806	30.275	296,875
日圓	63,791	0.3754	23,947	53,043	0.3906	20,718
港幣	1,547	3.853	5,959	946	3.897	3,686
人民幣	1,280	4.7242	6,047	2,101	4.8049	10,097
以色列幣	4,217	7.6143	32,106	3,082	7.925	24,425

三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料：

(1) 一般 IC 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 IC 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晶圓代工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晶圓代工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一般 IC 產品	$ 2,719,628	$ 3,070,206	$ 368,095	$ 588,063
晶圓代工	812,977	790,462	249,765	264,724
營運部門合計	3,532,605	3,860,668	617,860	852,787
其他收入	6,588	15,550	6,588	15,55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 3,539,193	$ 3,876,218	624,448	868,337
未分配金額				
管理後勤支出			(172,494)	(172,518)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187,140)	(243,118)
合併營業利益			$ 264,814	$ 452,701

三一、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基礎係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及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IFRS 1 之豁免選項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日）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與 10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所述相同，相關說明參閱 10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三 。

(三)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 IAS 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4. 定期存款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應轉列至其他應收款。

5. 投資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會計處理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投資公司就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相關科目。

6. 與關聯企業之順流交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投資公司與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間之順流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應按期末持股比例予以消除，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貸項。轉換至 IFRSs

後，上述未實現損益係調整銷貨收入、銷貨成本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什項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列示。

(四)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除下列揭露之額外資訊外，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相關影響說明請參閱 10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三。

1.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IFRSs	
項目	金額	影響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32,900	($ 105,349)	$ 1,827,551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三)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34,655	-	1,134,65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款項－關係人淨額	61,681	-	61,681	應收款項－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49,553	105,349	154,902	其他應收款	(三)4.
存貨	899,287	-	899,287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3,563	(73,563)	-	－	(三)1.
其他流動資產	72,428	-	72,428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4,224,067	(73,563)	4,150,504	流動資產總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00	-	29,8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6,243	(826)	65,41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三)5.6.
基金及投資合計	96,043	(826)	95,217		
固定資產淨額	519,380	-	519,3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9,425	-	39,425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62,655	-	62,655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0,993	73,563	304,5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1.
什項資產	7,515	-	7,5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301,163	73,563	374,726		
資產總計	$ 5,180,078	($ 826)	$ 5,179,252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7,979	$ -	$ 7,9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帳款	919,463	-	919,463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54,106	-	54,106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現金股利	352,842	-	352,842	應付股利	
其他應付款	707,691	24,373	732,064	其他應付款	(三)2.
其他流動負債	52,121	(572)	51,549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094,202	23,801	2,118,003	流動負債總計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9,520	75,109	294,6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三)3.
其他負債－其他	34,839	-	34,8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合計	254,359	75,109	329,468		
負債合計	2,348,561	98,910	2,447,471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歸屬於新唐公司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2,075,544	-	2,075,544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63,943	(445)	63,498	資本公積	(三)5.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70,627	-	170,627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46,931	-	46,931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540,448	(146,222)	394,226	未分配盈餘	(二) (三)
累積換算調整數	(65,976)	46,931	(19,0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二)
股東權益合計	2,831,517	(99,736)	2,731,781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180,078	($ 826)	$ 5,179,2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IFRSs		
項目	金額	影響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收入	$ 3,876,218	$ -	$ 3,876,218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2,266,697	1,090	2,267,787	營業成本	(三)2.3.
減：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90)	390	-	—	
營業毛利	1,609,131	(700)	1,608,43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155,361	369	1,155,730	營業費用	(三)2.3.
營業利益	453,770	(1,069)	452,701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39,333	191	39,5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三)5.
稅前利益	493,103	(878)	492,225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84,799	-	84,799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純益	$ 408,304	($ 878)	407,426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19,0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8,3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IFRSs		
項目	金額	影響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收入	$ 2,237,233	$ -	$ 2,237,233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1,289,760	173	1,289,933	營業成本	(三)2.3.
減：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4)	24	-	—	
營業毛利	947,449	(149)	947,30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614,747	(81)	614,666	營業費用	(三)2.3.
營業利益	332,702	(68)	332,63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30,111	191	30,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三)5.
稅前利益	362,813	123	362,936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54,236	-	54,236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純益	$ 308,577	$ 123	308,700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3,8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04,8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 新唐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詳附表一、五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二、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詳附表四

(二)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七

附表一　新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新唐公司	股票							
	PCH 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持股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13,867,925	$ 147,919	100	$ -	註
	MML 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持股之子公司	〃	8,367,924	81,078	100	-	註
	NIH 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持股之子公司	〃	21,000,000	292,454	100	-	註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 100%持股之子公司	〃	107,400,000	412,350	100	-	註
	九齊科技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持股 27%之被投資公司	〃	5,296,266	74,897	27	-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00	40,000	5	-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4,000	783	-	783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8,800,000	280,000	4	-	

註：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予沖銷，本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附表二　新唐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貨	$ 1,238,120	36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166,537	21	註
	NTCA公司	為新唐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貨	145,433	4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503	1	註
	九齊科技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持股27%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35,081	4	月結4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57,070	7	

註：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予沖銷，本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附表三　新唐公司與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 166,537	20.85	$ -	-	$ 170,960	$ -

附表四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註一）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 427,092	$ 427,092	107,400,000	100	$ 412,350	($ 8,288)	($ 8,288)	註三
新唐公司	PC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438,729	438,729	13,867,925	100	147,919	1,901	1,901	註三
新唐公司	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58,886	257,707	8,367,924	100	81,078	(365)	(365)	註三
新唐公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692,320	692,320	21,000,000	100	292,454	11,918	11,918	註三
新唐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等製造及銷售	28,808	28,808	5,296,266	27	74,897	34,660	9,348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大陸深圳市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USD 6,000	USD 6,000	-	100	USD 6,953	(USD 104)	(USD 104)	註三
PCH 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160,757	1,951	1,951	註三
MML 公司	GLLC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61,665	1,460,308	-	100	80,960	(217)	(217)	註三
GLLC 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大陸上海市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68,036	68,036	-	100	83,120	1,324	1,324	註三
GLLC 公司	華邦南京公司	大陸南京市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 設計除外）	16,429	16,429	-	100	(1,931)（註二）	-	-	註三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91,244	11,946	11,946	註三

註一：上期期末金額係 10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註二：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註三：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予沖銷，本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附表五　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PCH 公司	NTCA 公司	持有被投資公司 100%股權之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60,500	$ 160,757	100	$ -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持有被投資公司 100%股權之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USD 6,953	100	-	
MML 公司	GLLC 公司	持有被投資公司 100%股權之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80,960	100	-	
GLLC 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持有被投資公司 100%股權之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83,120	100	-	
〃	華邦南京公司	持有被投資公司 100%股權之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931)（註）	100	-	
NIH 公司	NTIL 公司	持有被投資公司 100%股權之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00	291,244	100	-	

註：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附表六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新唐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予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單位：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芯唐香港公司	新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USD 41,829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5,550	100	
NTCA 公司	新唐公司	新唐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USD 4,948	100	月結 90 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85	100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及相關諮詢服務	$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 68,036 (USD 2,000)	$ -	$ -	$ 68,036 (USD 2,000)	100	$ 1,324	$ 83,120	$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arketplace Management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100	-	(1,931) （註二）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80,00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80,000 (USD 6,000)	-	-	180,000 (USD 6,000)	100	(3,188)	208,582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南京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264,465仟元 (USD 8,500仟元)	NTD 264,465仟元 (USD 8,500仟元)	NTD 1,629,425仟元（註三）

註三：以合併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其上限。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1,238,120	—	35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6,537	—	3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92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45,433	—	4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71,347	—	2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12,633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03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65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5,685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65,023	—	7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22,858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96,071	—	2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1,925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27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967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270	—	-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777	—	1
1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132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0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1,259,485	—	32
0	新唐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228	—	4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57,854	—	4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69,989	—	2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9,655	—	-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74	—	1
0	新唐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3,948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240,364	—	6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管理費用	20,585	—	1
0	新唐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87,001	—	2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	—	-
0	新唐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	—	-
1	GLLC 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6,692	—	-
2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967	—	1
2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USD 127	—	-
2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推銷費用	USD 338	—	-

註：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